

复划朝阳路、苍梧路部分路段交通标线工程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JSZD-20250900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连云港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复划朝阳路、苍梧路部分路段交通标线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财政资金; 28.35 万元，招标人为连云港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复划朝阳路、苍梧路部分路段交通标线工程; 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 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 需对朝阳路、苍梧路部分路段磨损严重及模糊不清的交通标线进行复划, 复划热熔标线 8100m²; (详见项目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复划朝阳路、苍梧路部分路段交通标线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复划朝阳路、苍梧路部分路段交通标线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 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详见采购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苏财购〔2022〕4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进行采购。(符合要求的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

明文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9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9 月 19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09 月 12 日至 2025 年 09 月 19 日；上午 8:30 - 11:30，下午 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2.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请各单位递交下列报名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1）企业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备注联系人、联系方式、单位邮箱；（2）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件；（3）企业营业执照。至江苏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博大新城商务大厦 D 座 19 楼招标代理部，徐工，15366665269）并购买采购文件，领取本次采购文件后方可参加此次采购活动。3. 采购文件工本费 300 元，售后不退。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能够报名并获取磋商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资格审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23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博大新城商务大厦 D 座 19 楼会议室（江苏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23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博大新城商务大厦 D 座 19 楼会议室（江苏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七、其他

受连云港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的委托，江苏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复划朝阳

路、苍梧路部分路段交通标线工程（JSZD-202509008）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标段编号：JSZD-202509008

项目名称：复划朝阳路、苍梧路部分路段交通标线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8.35万元

最高限价：28.35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需求：复划朝阳路、苍梧路部分路段交通标线工程；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提升城市文明形象，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需对朝阳路、苍梧路部分路段磨损严重及模糊不清的交通标线进行复划，复划热熔标线8100m²；（详见项目需求）

对项目采购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建设地点：连云港市市辖区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质量标准：合格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3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评审过程有二次（最后）报价环节。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苏财购〔2022〕4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项目专

门面向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进行采购。（符合要求的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9月12日至2025年09月19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

2.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请各单位递交下列报名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1) 企业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备注联系人、联系方式、单位邮箱；
- (2)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件；
- (3) 企业营业执照；

至江苏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博大新城商务大厦D座19楼招标代理部，徐工，15366665269）并购买采购文件，领取本次采购文件后方可参加此次采购活动。

3. 采购文件工本费300元，售后不退。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能够报名并获取磋商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资格审查。

四、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09月23日15时00分

开标时间：2025年09月23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博大新城商务大厦D座19楼会议室（江苏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

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发布媒介：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步发布。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资格审查方式与评标办法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本次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3 份，电子版一份（U 盘）。

3、根据苏财购〔2020〕52 号规定，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4、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5、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采购公告发布平台更正公告栏目信息或投标报名所留邮箱信息。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投标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连云港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 90 号

联 系 人：徐主任

电 话：1586123969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正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博大新城商务大厦 D 座 19 楼

联 系 人：徐工

电 话：15366665269

电子邮件：235251695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